附件1

安徽省中小学生职业体验中心认定标准

（试行）

| 指标名称 | 指标内涵及要求 |
| --- | --- |
| 一、功能定位（10分） | 1.建设目标  （1）能提供真实的职业情境或模拟场景；能帮助学生培养职业兴趣和职业规划意识；能提升学生的职业技能和综合素养。  （2）普职融通、社会参与，有3所以上普通中小学参与，有1所以上企业支持。  2.建设要求  （1）职业体验中心依托专业应为本校重点发展优势专业。  （2）具备符合职业特点的场地空间，配备先进、实用的设备和工具。  （3）能满足中小学生不同层次的职业体验要求；能面向中小学生开展不同层次的职业启蒙教育；能兼顾专业教学、技能培训、职业技能鉴定、继续教育等方面的需求。 |
| 二、设备设施及环境布置（25分） | 1.基本要求  （1）建筑面积不小于1000平方米，设有职业体验区、教学区和展示区，各区划分明确，便于学生流动和教师管理。  （2）场地和设备能满足每次不低于100名中小学生开展职业体验。  2.环境布置与安全设施  （1）创设与所体验的职业相匹配的人文环境、工作环境、卫生环境，以增强职业体验的真实感。  （2）注重职业操作规范、职业素养以及工匠精神教育。  （3）防挤、防火、防盗、防爆、防破坏等基本安全设施设备符合相关规定，疏散通道安全、合理，配备视频监控系统；工科类的职业体验中心可能产生的废气、废液、废渣和粉尘的处理、噪音对周边的影响等符合环保要求。  （4）有满足职业要求的通风、照明、控温、控湿等设施设备；水、电、气等管道布局合理、规范、安全、便于检修。 |
| 三、课程建设（20分） | 1.建设目标  以完整的职业项目分析、工作任务分析、工作过程分析、职业能力分析为依据，依据中小学不同的体验对象，区别建设启蒙课程、体验课程和实训课程。  2.建设要求  （1）需建设3门以上同一职业的启蒙课程，附有向明确的课程标准、教案和讲义等。  （2）体验课程标准科学，流程合理、规范，注重项目的多样性和可操作性，能激发体验者兴趣，能对体验者进行过程考核和综合能力测评。  3.有指向明确的职业启蒙（体验）课程标准、讲义。  4.建有3门以上同职业的职业启蒙（体验）课程。  5.建有职业体验质量保证体系，体验模式、管理运行模式达到职业发展先进水平。  6.职业体验项目标准科学，流程合理、规范，注重项目的多样性和可操作性，能激发体验者兴趣，能对需要者进行过程考核和综合能力测评。  7.体验内容全面系统，能认知过去、突出当下、展示未来；依据不同体验课时，提出相应要求。 |
| 四、团队成员（20分） | 1.体验中心有校级领导具体分管，配备熟悉职业、具备相关专业高级职称或高级技师以上职业资格、具有较强组织管理和协调能力的专业人员担任中心负责人。  2.体验中心管理人员原则上不少于2人，并配有一定数量（不少于8人）具有职业背景和丰富实践经验的专职职业指导教师；指导教师须具有教师资格证、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技师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或执业资格证书）。  3.聘请具有职业背景和丰富实践经验的专家或专业技术人员（含不超过70周岁的离退休人员）担任兼职指导教师，兼职指导教师队伍相对稳定。  4.职业体验中心管理人员和指导教师师德好，具有相应的从业背景。  5.制订了切实可行的职业体验中心管理人员和指导教师的工作要求和管理制度。 |
|
| 五、制度保障（15分） | 1.有符合实际的职业体验中心三年发展规划；能依据职业发展及时调整体验项目、更换设施设备、更新环境布置、优化体验流程。  2.体验中心建构科学的管理制度和运行模式，工作、人员、设备、设施、安全、环保等管理制度齐全。  3.职业体验指导人员有明确的任务分工和岗位职责；能够及时对体验进行反思，及时改进工作。 |
|
| 六、建设特色（10分） | 在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普知识、劳动教育、国际交流等方面有建设特色。 |
|
|
|
|